

# 中国科学院

---

## 中国科学院人事局关于开展 2017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

院属各有关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7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7〕42 号)要求，为切实做好我院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的选拔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拔重点

结合院“十三五”战略布局以及研究所“一三五”规划，以促进“三重大”产出为目标，紧密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科技项目、重大工程，进一步聚焦高精尖缺人才，重点关注学术技术重大原始创新，重点从基础科学研究以及在尖端技术方面有望取得重大突破的领域推荐人选。

### 二、人选条件

推荐人选应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坚持科学精神，恪守职业道德，潜心一线科研工作，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在 50 岁以下（196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一）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有创新思维，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

（二）潜心基础研究，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能够提供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促进理论原始创新，对学科发展

---

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三) 具有承担重大基础研究课题、重点科研任务等经历,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能有效组织并领导创新团队攻克学术技术难关。

(四) 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良好的市场意识和国际视野,有效组织团队开展技术含量高、关联度大、支撑引领作用较强的产业创新项目,在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做出积极贡献,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

### **三、优先推荐人选条件**

(一) 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国家发明二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以上及中国青年科技奖等国家级科技奖励获得者;

(二)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百人计划(终期评估优秀者)等重大人才工程入选者;

(三)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等国家重点资助项目、院重点部署项目负责人。

### **四、推荐名额及材料要求**

1. 各单位推荐名额为 1 人。

2. 报送材料包括书面材料和电子材料。

书面材料包括:《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登记表》和《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一览表》各 2 份(通过个人信息采集工具填写和导出,签名并加盖公章)。简单装订,不附加附件。电子材料为个人信息采集工具生成的电子数据压缩文件(.RPU 格式)和附件《2017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一览表》(.DOC 格式)。电子材料请发送至院人才项目办公室邮箱(rcxmb@cashq.ac.cn)。

3. 个人信息采集工具可从东方智辰网站相关栏目中下载  
(<http://www.zhichen.com.cn/index.asp>)。

4. 所有推荐材料均不得含有涉密内容，涉密推荐材料需进行脱密处理。

请于2017年4月24日前将书面和电子推荐材料报送院人才项目办公室，逾期未报视为放弃。

联系人：院人才项目办公室 林琳 盛夏

联系电话：010-68597412、68597418

电子邮箱：[rcxmb@cashq.ac.cn](mailto:rcxmb@cashq.ac.cn)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52号中国科学院人才项目办公室（100864）

附件：2017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